

凝聚起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的力量

——全国政协“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专题调研综述

文/图 本报记者 李寅峰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实践载体，是全面推进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多次发表重要讲话强调部署。

6月11日至15日，全国政协民族和宗教委员会调研组赴青海省，围绕“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开展专题调研。5天的时间，调研组在西宁市、海东市、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等地，走进城镇、乡村、街道、学校、企业，通过召开座谈会、现场听取情况介绍并随机与基层干部群众交流互动，对青海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工作有了更深入的了解。调研组认为，青海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成效突出、特色鲜明，为深化新时代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积累了宝贵经验。



在青海省海东市平安区的平安驿·河湟民俗文化体验地，调研组走进当地各族群众的商铺开展实地调研。

青海高等职业技术学院的民族传统技艺实训室中，藏族小伙子洛桑和他的几位同学认真地调着光，拍摄着桌面的静物；

互助土族自治县五十镇班彦村里，76岁的土族大娘热情地与全国各地游客拉着家常，念叨着易地搬迁后的新生活，说自己在门口绣着盘绣就把钱赚了；

格尔木市河西街道建安社区，工作人员细数着辖区内各族群众的开心事儿和小烦恼，就如说起自己的家事……

5天的调研，一幕幕这样的场景出现在调研组面前，让大家脑海里的青海“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工作图景也越来越清晰。

■ 创建工作成效突出、特色鲜明

自2012年以来，全国累计培育选树了11批共2055个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为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动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树立了榜样标杆。“作为民族工作大省，青海的创建工作做得怎样？”带着这样的问题，调研组成员一路思考、一路观察。

初抵西宁，青海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陈刚，省委副书记、省长吴晓军，青海省委政协主席公保扎西等在会见调研组时，就青海省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与调研组一行深入互动交流。在随后举办的情况介绍会上，青海省委、省政府副省长沙志文及各相关部门负责人结合具体的实例和数据进行了更为细致的介绍。随着调研的开展，委员们的认知也更加清晰。

调研组认为，作为全国较早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的省份、全国首个所有市（州）建成国家级示范的省份，青海省委、省政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始终把民族工作摆在“国之大者”“省之要事”的突出位置。

一件件实例、一串串数据是最好的佐证——

青海率先成立党委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工作领导小组，构建省、市（州）、县（区）、乡（镇）四级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双组长”的领导体制，党委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在全国开创了党委总揽创建工作的先例；

青海创新建立民族团结专项考核、示范单位动态管理办法、创建工作第三方评估以及专项奖补激励等机制，全省所有市（州）和93.3%的县（市、区）先后被命名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工作不断提质增效；

青海始终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全省各项工作的主线，作为干部教育、国民教育、社会教育的重要内容，纳入全省宣传教育思想工作整体部署；

青海针对党员干部、农牧民、务工人员、学生、宗教界等不同群体，常态化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培训、宣讲宣讲和主题实践活动；

青海省政协组织委员围绕民族团结进步开展履职活动，鼓励委员发挥优势积极参与创建工作，宣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令调研组耳目一新的是，在青海，创建工作又搭建新的平台，衍生出创建“十进”活动（进家庭、社区、乡村、学校、机关、企业、寺院、军营、网络、市场），分类打造了100个乡镇街道、村社区、青少年示范点，全面激发基层工作活力和群众参与热情。

在青海高等职业技术学院，调研组看到学生公寓、教室、楼道、食堂、实训室的各类民族团结文化墙展示出团结友爱的校园氛围，学校超过总人数半数藏族学生，孩子们学习生活在一起，不分彼此；在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支部书记讲党课、知识竞赛、书画摄影等活动让企业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鲜活生动，各族干部职工团结奋斗的精神面貌给调研组留下深刻印象；在格尔木市河西街道建安社区，社区支部书记冯亚科向调研组自豪地介绍了社区红红火火的“石榴籽服务阵地”——“石榴籽便民先锋队”“石榴籽理论宣讲先锋队”“石榴籽网格调解先锋队”“石榴籽天天敲门先锋队”等将辖区内包括藏族、蒙古族、回族、撒拉族、土族、东乡族的7000余名居民紧紧团结在一起，形成一个紧紧抱在一起的“石榴籽大家庭”。

■ 共同创造美好生活

“您今年多大年纪？家里几口人？生活怎么样？”

“我72岁了，家里8口人，两个儿子、两个儿媳在海西种枸杞，我和老伴在家带孙子。孙

子上学去，我就来家门口的盘绣园‘上班’绣花，每个月绣绣花就能赚1000多块钱！日子过得很好！”

在互助土族自治县五十镇班彦村的“盘绣园”中，调研组组长、全国政协民族和宗教委员会主任张裔炯与门口一位正在绣花的土族大娘聊起了家常。

“全村人均收入怎样？”“村子里少数民族居民有多少？”“每年有多少孩子考上大学？”“我们人均年收入36000多元。村里的居民全部是藏族。去年12个孩子考上大学，成绩最好的考到了北京，上了中国人民公安大学！”

在格尔木市唐古拉山镇的长江源村村口，张裔炯以及全国政协常委、民族和宗教委员会副主任多杰热旦，全国政协委员、国务院原副秘书长刘建波等调研组成员与村干部亲切交谈。

两组对话都是缩影——在青海调研期间，各民族同胞团结和谐的氛围、欣欣向荣的生活、积极向上的精神面貌给委员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以班彦村为例。这是一个土族世居的传统村落，369户1396人中有土族人1368人。曾经的班彦闭塞、落后，精准识别出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就有193户732人，超过全村的半数。从2016年起，该村实施总投资达2487.05万元的易地扶贫搬迁项目，旧山村变成了新家园，村民们住进了崭新的房子。2016年8月23日，习近平总书记来到班彦村考察后，各族干部群众更是团结一心，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殷切嘱托，以实际行动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振兴，形成以乡村旅游为引领，盘绣制作、酪馏酒酿造、光伏发电、特色养殖等致富产业多点开花、多元化产业深度融合发展的良好局面。

如今的班彦村已经是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国家森林乡村、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省级乡村振兴战略示范村，一系列荣誉称号提升了村庄的知名度，更点亮了各族群众的生活。在班彦村便民服务中心二楼的班彦村村史馆，全国政协委员、最高

人民检察院原政治部主任潘毅琴将展墙上了一幅图拍照留存：上面一目了然显示着，2015年，该村集体收入为0元，至2023年已经飙升至256.5万元；2015年，该村人均年收入0.26万元，2023年已经达到1.41万元。

而长江源村更是一个奇迹——400余名村民，全部是从海拔近5000米的唐古拉山镇沱沱河地区搬迁至格尔木市南郊移民定居点。村民们在政府多项扶持政策帮助下，积极融入城镇生活，同时努力保持着自己的文化传统。村庄里，一排排藏式新居气派美观，街道中走过的老人孩子都是笑容满面。

调研组看到，青海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努力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现代化。与此同时，在以工程引领，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方面，青海省更是充分发挥对口援青、东西部协作机制作用，取得可圈可点的成就。据统计，仅2023年，该省就实施促进“三交”项目45类，实现各类人员跨区域交流互动17.5万人次，全省20多万各族群众在全国330多个大中城市经营拉面等产业，打造了“舌尖上的拉面”“指尖上的青绣”“小足球大团结”等“三交”品牌。

调研组感到，经济发展、民生改善，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凝心聚力成效显著，各族群众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脚步也更加坚实。

■ 久久为功做好创建工作

成绩有目共睹，不足也不能忽略。调研中，委员们细致观察到，青海各地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但是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要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着力深化内涵、丰富形式、创新方法”的指示要求还存在差距，有一些共性问题需要解决。

“创建工作要久久为功，切忌当作短期的目标，更忌形式主义。不能认为达标了，就松懈了。”

Z 记者手记

幸福花儿处处开

本报记者 李寅峰

“九曲黄河十八道湾，
三江源是我的家园，
民歌的海洋花儿的天，
要唱出美好的明天！”

全国政协民族委调研组在青海互助土族自治县纳顿庄园调研时，正在介绍村庄里民族团结情况的一位土族姑娘芳儿即兴唱起了土族民族风情浓郁的“花儿”高亢婉转的歌声中透露出的自信、欢乐，深深感染了调研组成员。

纳顿庄园位于互助县威远镇小庄村，是青海省具有土族文化特色、集体闲度假为一体的文化旅游综合体，也是青海省土族特色文化传承发展和产业开发的示范基地和生产性的保护单位。芳儿说，在这里，土族的乡亲传承和展示着自己的民族文化，吃上富裕的旅游饭，“花儿”越唱越响亮。

青海多民族聚居、多种宗教并存、多元

文化共融。据第七次人口普查，全省有54个民族成份，少数民族人口293.04万人，占全省总人口592.4万人的49.47%。全省有6个民族自治州、7个民族自治县、28个民族乡。像芳儿一样的少数民族群众，在青海这片土地世代生活，与各民族同胞一起创造着美好的生活。

“我是蒙古族，我先生是藏族。在我们青海，这样的家庭很多。家庭之外，随处可见各民族同胞一同搭班工作、共融生活。”金花委员笑着“现身说法”，引来调研组中各民族委员的一致认同。

在海东市平安区的平安驿·河湟民俗文化体验地，藏式的奶茶飘香，回族的馓子刚刚出锅，撒拉族的拉面令人垂涎……一条街上，如织的游人兴致勃勃地品尝当地特色美食，在独具河湟文化特色的各民族传统建筑中感受着千年古镇今日谱出的民族团结之歌。

在格尔木市河西街道建安社区一间文体

“青海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的好经验中，及时有效的法治保障是重要一项，《青海省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早在2018年就出台。一定要再接再厉！”

“支持青海的创建工作，也要关注到更具体的抓手，比如调研期间，当地提到高海拔民族聚居地区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工作，应该加大支持力度。”

“可以探索更多新的创建方式。例如，近期举办的‘大美青海·高原足球’超级联赛中，有精彩的文艺演出，有观赏性强的足球竞技，有‘果洛牦牛’‘黄南藏羊’等抽奖礼品，参赛队伍中有汉族、藏族、撒拉族、土族、维吾尔族、蒙古族等多民族群众。这为民族团结进步提供了很好的载体平台。”

一路调研，一路思考，全国政协常委、青海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同德，全国政协委员、青海省政协副主席马跃祥，全国政协委员、北京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副院长李迎新，全国政协委员、海军研究院某研究室专业技术大校研究员怀利敏，全国政协委员、青海省工商联副主席韩文林，全国政协委员、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金花等调研组成员提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需要进一步提升思想认识，丰富内容形式、搭建多维度平台，更好体现新时代新要求新风貌。

调研组建议：

要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要按照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和民族地区各项工作的主线要求，坚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根本方向，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要继续加大指导支持青海省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创建，鼓励青海创建工作从“数量领先”转向高质量的“质量优先”，不断探索新经验新路径。要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政策，做好城市民族工作，着力加快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全面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促进民族地区各项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让各族人民共享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伟大荣光。

要深挖利用好现有资源，做到既贯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要求，又兼顾各领域创建的实际需要。在宣传教育中坚持正确的中华民族历史观，增强宣传阐释本地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史实的能力。在细化量化创建指标时充分考虑实际需要，科学合理、与时俱进。坚持正确的创建理念，将功夫下在平时、下在实处，促进创建常态化、长效化。

要提高各族群众参与创建的积极性，充分尊重和体现群众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确保创建过程群众参与，创建成效群众评判，创建成果群众共享。坚持走基层群众路线，把创建工作重心下沉到社区、乡村、企业、学校、连队等基层单位，搭建群众乐于参与的平台。要让各族群众亲身感受祖国的大地物博和中华民族的绚烂文化，体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取得的辉煌成就，从而坚定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高度认同。

要营造团结进步的良好社会氛围，加大宣传力度，面向社会多种形式讲好民族团结进步故事。各地结合实际，依托自然人文景观、历史名胜古迹、民族节庆活动、爱国主义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开展宣传教育，在潜移默化、润物细无声中引导各族群众体悟深厚的中华民族历史文化，凝聚起共同致力于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强大力量。

民族传统技艺专业院级技能大赛



调研组走进青海高等职业技术学院，与藏族学生现场交流互动。